

#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汾阳分局

## 涉嫌环境违法案件移送书

2023年5月19日，我分局执法人员对移送线索进行了现场检查，发现山西星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环境违法行为：位于厂区南侧建有噻二唑和硫代卡巴肼项目未办理任何环保审批手续。经询问，该公司从2020年以来陆陆续续进行过生产，现场检查时生产车间及厂区内有刺鼻性气味，存在部分污染物未经处理直接排放的行为。

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三条第三项的规定，依据《行政主管部门移送适用行政拘留环境违法案件暂行办法》第七条第一项的规定，将案卷材料移送至汾阳市公安局。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汾阳分局

2023年5月23日

